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SON FINANCE GROUP LIMITED

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8)

關於投資基金清算工作的情況更新公告

茲提述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與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投資基金及審核保留意見解決方案的最新情況。

如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所披露，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的發行人與普通合夥人就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支付最終付款的還款時間表達成協議，以確保投資基金的清算工作於二零二四年年底前完成。截至本公告日期，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的贖回已有所延遲，且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的發行人已通知普通合夥人該延遲是由於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各發行人的流動性問題所導致。

於本公告日期，合眾威加債券及一元宇宙債券的未償還金額（包括本金及利息）分別約為港幣37,200,000元及港幣23,500,000元。為確保餘下的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的贖回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完成，本集團現正透過普通合夥人與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的發行人進行協商，以商定本集團和普通合夥人可接受的還款時間表，與此同時，本集團和普通合夥人已要求

於二零二四年年底前合眾威加債券及一元宇宙債券將被全額贖回及完成投資基金的清算工作。於現仍在進行的協商中，本集團（透過普通合夥人）要求進一步說明分別導致延遲贖回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的原因，並提供更多文件及/或資訊以證實該等原因及擬建議的還款時間表。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透過普通合夥人）尚未收到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發行人對該等要求的回應。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普通合夥人與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的發行人進行每週跟進，以確保餘下的合眾威加債券和一元宇宙債券的贖回能夠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完成。

截至本公告日期，投資基金概無持有除合眾威加債券及一元宇宙債券以外的任何資產。如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所披露，一元宇宙股份已由投資基金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出售及變現。該等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出售的一元宇宙股份是可以每手交易單位為2,000股一元宇宙股份基礎出售的全部一元宇宙股份，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投資基金僅餘下1,128股一元宇宙股份之零碎股份未被變現，該餘下的1,128股一元宇宙股份已由投資基金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以約港幣13.0元（經扣除手續費後）出售及變現。

本公司將於適當的時候發佈進一步公告，以提供有關合眾威加債券及一元宇宙債券未償還金額之經商定還款時間表，及投資基金清算工作的情況更新。

承董事會命
貝森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冬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沛欣先生、孫磊先生（主席）及朱冬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齊大慶博士、陳亦工先生及馮中華先生。